
新加坡 — ICANN 问责制
星期一，2014 年 3 月 24 日 — 17:30 至 19:00
ICANN — 新加坡新加坡市

>> 大家下午好。请大家入座，计划现在开始。首先向大家介绍 ICANN 理事会主席 Steve Crocker。

[掌声]

STEVE CROCKER: 谢谢 Nancy。

我们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弄清楚本次会议的主题，它与已进行和将进行的其他会议有何不同。

我们大家一直都在讨论互联网的某些关键技术职能（即 IANA 职能）的管理从美国政府到全球多利益主体模式的过渡。今天早上，我们讨论了 IANA 过渡的过程。

然而本次会议旨在讨论更广泛的问责制问题，尤其是在《义务确认书》的背景下。

两者息息相关，但却有所不同。我想，我们必须明确其中的差别。

就 IANA 而言，我们与合作伙伴携手合作。通过《义务确认书》，我们与 ICANN 机构群体合作，共同确保 ICANN 问责制的继续推行。我们对此事的处理方式甚为重要，它可能将我们引向两条不同的轨道。

注意：下文是一份由音频文件抄录而成的 word/文本文档。虽然抄录内容大部分准确无误，但有时可能因无法听清段落内容和纠正语法错误而导致转录不完整或不准确。其作为辅助文本随附于原始音频文件，但不得将其作为权威记录。

美国商务部和 ICANN 于 2009 年 9 月 30 日签署了《义务确认书》，这标志着互联网域名系统和其他标识符管理发展演变的重大里程碑。

除了其他方面，《义务确认书》的第 3 段还提到：“本文件确认商务部和 ICANN 做出的关键承诺，其中包括对以下各项的承诺：(a) 确保与 DNS 全球技术协调相关的决定符合公众利益，并且可问责和透明；(b) 维持 DNS 的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c) 促进 DNS 市场的竞争、消费者信任和消费者选择；以及 (d) 促进国际社会对 DNS 技术协调的参与。”

《义务确认书》向该组织赋予了一项义务，即每三年接受一次机构群体开展的审核。这项每三年完成一次的工作令人十分头疼。它们接踵而至。

认可多利益主体群体的稳健性及其自审的能力。

通过《义务确认书》，ICANN 对定期安排的这些全球问责制和透明度审核做出的承诺，即确保问责制、透明度和全球互联网用户利益的承诺，会纳入考虑。

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确保 DNS 的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包括全球互用性。

促进 DNS 的竞争、消费者信任和消费者选择。

以及，第四项审核，即 WHOIS 审核，确保 ICANN 强制执行 WHOIS 政策。

对上述各项的看法。

我们现已进行其中三项审核。旨在促进 DNS 的竞争、消费者信任和消费者选择的审核尚未开始，但我们正在进行筹备。

在其他三项审核中，我们已开始 -- 不对 -- 我们几乎已完成第二轮问责制和透明度审核。

在座的 Brian Cute 很快将接管我的工作，他先后担任了问责制和透明度第一审核小组 (ATRT1) 与问责制和透明度第二审核小组 (ATRT2) 的组长，并出色地完成了工作，对此，我个人深表感激。我想，我们大家都受益匪浅。

回到正题，这些审核提升了 ICANN 组织管理与实务中的透明度和问责制，所创建的永久性问责机制至关重要。

例如，其他政府和私营企业现在可与美国政府一同参与，并且享有同等地位。

这使 DNS 控制权由公到私的转变达到了顶点。这意味着，ICANN 是独立的，不受任何一个实体控制。

该文件确认，承诺对域名系统技术协调采用自下而上的政策制定模式符合全球互联网用户的利益。

全球多利益主体模式的基本信念从美国政府近期的公告中可见一斑，我们大家都已了解并讨论该公告。

那么，机构群体现在要探究的问题是：对于当今推行或嵌入《义务确认书》中的问责制和透明度要求，要想取得进展，最佳办法是什么？

在此强调一下我在会议开头提出的一点，本次会议的焦点是更广泛的 ICANN 问责制和透明度要求，当然，这与 IANA 职能的发展演变及 IANA 职能本身的管理工作息息相关，但却有所不同。

我将离任主席一职，由 Brian Cute 继任。在我看来，最佳人选非 Brian Cute 莫属，因为他深谙流程的实际运作方式，并且会以非常恭敬而严谨的方式让我以及我们每个人承担责任。

Brian?

BRIAN CUTE:

谢谢 Steve。欢迎大家参与本次会议。

现在我向大家汇报一些审核小组流程中观察到的情况，Steve 刚才已向大家简要说明。

我有幸担任 ATRT1 和 ATRT2 的组长，并得到助理秘书 Strickling 和来自机构群体的众多其他志愿者的辅佐。据我观察，审核流程真正非同寻常的地方在于，它是真正意义上的多利益主体流程，所有利益主体地位平等，共同仔细审查 ICANN 的问责制和透明度、其在指定领域的表现，并就组织改善问责制和透明度的方式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这是一项繁琐的工作。我要向所有审核小组的全体志愿者致敬。

这是一项重任。需要花费大量时间和精力，并且对组织走向成熟具有重要意义。

我将与大家分享我在该流程中的一些心得体会。在 ATRT1 时，那是第一次开展这样的工作，着实新鲜。ICANN 改革创新，这是史无前

例的。在此过程中我们不断学习新知，我对 ATRT1 的成果感到非常自豪。

很快便进入到 ATRT2，ATRT2 刚于去年 12 月 31 日完成其工作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通过参与这两个审核小组的工作，即安全性和稳定性和灵活性审核小组与 WHOIS 审核小组，我想告诉大家，肩上的担子更重了。由于每三年一次的这些审核具有动态性，因此问责制和透明度审核小组特别担负起审核先前审核小组建议的工作，所以我此番观察到的一个变动是该小组的工作量更大了。

他们一方面要监督 ICANN 的实施情况，而另一方面，因为这项活动不断变化发展，所以还要把握机会集中关注 ICANN -- 可能就问责制和透明度提出改善建议的新领域、新问题。

这是一个不断变化的过程，同时也非常重要，因此工作量增加了。

我还想告诉大家，这个过程，尤其是这最后一个，受到了 ICANN 工作人员的鼎力支持。自始至终他们都与我们一起并肩奋战，对此我非常感激。

虽然审核小组由来自机构群体各阶层的志愿者组成，但我们仍清楚地意识到，他们必须独立客观地开展工作，因为如果做不到这一点，审核工作便没有意义。

因此，与 ICANN 工作人员合作并维持独立客观的良好平衡是我们注重的一项关键标准。

也就是说，这个问题反映了我和大家的心声。在我们当前所处的环境中，提出了更广泛的问责制问题，因此本次会议的宗旨其实是让大家各抒己见，聆听大家的肺腑之言。

再次重申，问责制和透明度特别针对这些审核，其涉及面其实更为宽泛。ICANN 通过多种方式向利益主体和机构群体承担责任。

说到这，我想在此提三个问题供大家考虑，然后听听大家的意见。如果大家愿意，请就问题作答；如果有其他看法，请提出来。

这实质上是一场倾听会，聆听机构群体对更广泛的问责制问题的看法。

请将这些问题显示在屏幕上。

噢，出现了。好的。错了。

第一个问题，机构群体通过何种方式确信 ICANN 正在履行问责制承诺？

第二，随着 ICANN 不断发展和完善其整体问责制，为确保问责制的概念被全球理解和认可而应遵循的指导原则是什么？

第三，为促进全球对 ICANN 问责制的认可，《义务确认书》需要如何发展演变？谁应参与到《义务确认书》中？

如果您愿意以这些问题为指引，我们将非常乐意聆听您的意见、您的建议，当然还有您对审核小组流程的任何看法。如果您对此有任何疑问，我也很乐意竭力为您解答。

Steve，有需要补充的吗？

STEVE CROCKER:

我打算耍赖。

请将我想象成首次发言，我将尽量回答这个问题并发表意见，因为第一个问题“机构群体通过何种方式确信 ICANN 正在履行问责制承诺？”涉及一个大问题和一个非常具体的问题，我想说的是 --

大问题是指，问责制和透明度审核小组提出一堆建议。即使这些建议已被接纳及实施，但它们真的让机构群体如愿以偿了吗？

所以，这是个大问题，涉及到审核流程有无真正站在机构群体的立场、获得所有信息等。

另外一个问题相对较小，但却非常重要，即：ICANN 采纳这些建议之后会怎样？

我们一直在努力，我个人也在推波助澜，力求制定一个周全的流程，用来分析每项建议、了解采纳建议的后果、记录流程以便一切工作都在其发展轨道内，以及推动流程及时完成。

就当前的 ATRT 建议而言 -- 我不得不夸赞，Brian 在管理整个流程以及于去年年底提交报告方面做得非常出色 -- 我们现已 -- 我们正处于消化及响应这些建议的六月期。我坚信，我们将能取得成功。

明天，不，抱歉。星期三，星期三早上？就星期三早上，怎么样？谢谢。

星期三早上会作一次更为详细的简报，其中我们将谈到 ATRT 要报告的一组具体建议，在此我不想浪费 -- 抱歉，不想花时间叙述有关详情，不过我希望我们已掌握有关结果，以便就流程的大致运作情况展开更广泛的讨论。

建议大家也参加该次会议。就本次会议的目的而言，我想告诉大家，存在一个相当详细的流程，我们按自己的方式去完成工作，并且我们还将定期详细公布每项建议的进展情况。这个流程不仅要供 ATRT 审核，而且还将予以应用 -- 已部分应用，并将达到成熟稳定的状态。该流程覆盖了各类意见，尤其覆盖了《义务确认书》当中的审核流程。

谢谢。

BRIAN CUTE:

首次发言？

PINDAR WONG:

下午好。我叫 Pindar Wong。我是 ICANN 战略工作组的成员，本组负责 ICANN 在互联网管理生态系统中的角色事宜。

请大家注意，我们昨天与监察官会面，部分传达了我们的某些工作成果。我们对此做出了基本假设，并观察到尽管 ICANN 内部已存在问责机制 -- 50 项建议、监察官、复议请求和独立审核工作组 -- 但它们可能不必对与 ICANN 生态系统无直接关联的人透明。

这就是说，可能存在一种（隐形的）内部问责制，而该问责制适用于更宽泛的关系。

所以，在我们报告的第 52 页第 (d) 节，其中一项建议是在关系网内将问责流程全球化。

具体而言，我们将问责制工作组的想法假定为尝试适应跨国性和生态系统本身日益多元化的概念。

就问责制工作组而言，该工作组本身无法推进这些想法，我们在此想说的是，我们希望此机构群体和你们大家都能考虑该想法，可能的话使其更加饱满。

据我们观察，存在若干历史要素，其中包括 ICANN 外的一个群体已提出若干建议，该等建议已被采纳，并且争议解决机制也已被采纳，UDRP 便是一个极好的例子。

于是，现在要考虑的是内部与外部问责制，以及将这些问责机制传达至 ICANN 外更宽泛的生态系统的能力。

对于来自 ATRT2 的 50 项建议 -- 我认为有 50 多项，对 ICANN 并不陌生的数名已退出成员曾认为这 -- 其中的复杂性是新手难以捉摸的，因此我们认为 ATRT2 是《星球大战》中的内容。谢谢。

[笑声]

BRIAN CUTE:

谢谢。

MILTON MUELLER:

我是来自 Syracuse 大学的 Milton Mueller。

我想鼓励大家，当您思考问责制发展时，跨越《义务确认书》的局限来想办法。

我认为《义务确认书》是一种 -- 一种非常奇怪的问责制形式，大多数组织理论家看到之后都会疑惑不解。它基本上是委员会发出的非约束性建议，与多数人所认为的“问责制”不同。

我还想 -- 那么，要真正实现问责，不得不对 ICANN 的架构进行重大改革。您可能需要讨论成员方面的事宜。还可能需要讨论界定您的范围并让政府能够强制推行问责制的全新国际条约文书。将来，真正的外部问责机制会百花齐放，您可随意考虑。

那些可进行的改革多种多样，这就是当我们考虑这个问题时，建议你们将 IANA 过渡从问责制过渡中分离的原因。

在分离 ICANN 并完成 IANA 过渡之前，您无法从整体上真正充分解决 ICANN 的问责制问题，因为，例如，IANA 合同要求其在美国境内进行，并且涉及确认书之类在 ICANN 发展进程中遗留的其他事宜。

所以我也不赞同向我们呈报的问责制分离事宜；我认为 IANA 过渡可在提升 ICANN 问责制方面发挥重大作用。如果您确实进行了架构分离，则将导致 ICANN 拥有制衡结构。

在我看来，如果您没有那样做，如果您将所有 IANA 职能都纳入 ICANN 并进行整合，则问责制的筹码会大幅提升，传统的审核委员会机制与之相比显得更弱。

我不想瞎搅和 -- 我知道你们为何将意见分开而论，因为你们需要有讨论的焦点，但是你们 -- 我认为你们无法将两者完全分割开来。

BRIAN CUTE:

谢谢。Olivier?

OLIVIER CREPIN-LEBLOND:

下午好。我叫 Olivier Crepin-Leblond，我是 -- 噢 -- 我是网络普通用户咨询委员会主席。眼下我要向大家做的陈述 -- 或者更确切地说，我

要向大家做出的回答未经 ALAC 批准，但我会尽量在有限的一分五十秒内回答这三个问题。

第一个问题，机构群体通过何种方式确信 ICANN 正在履行问责制承诺？我认为你们必须让互联网终端用户参与其中。

第二个问题，答案一样：还是互联网终端用户，不过要从全球角度出发。你们必须让全球的互联网终端用户参与其中。第三个问题，为促进全球对 ICANN 问责制的认可，《义务确认书》需要如何发展演变？谁应参与到《义务确认书》中？我不会为您提供参与《义务确认书》的全体人员的完整列表，但其绝对同样离不开互联网终端用户的参与。

[掌声]

BRIAN CUTE:

谢谢。

CHUCK GOMES:

我叫 Chuck Gomes。我将用简单的一句话来回答这三个问题，实际上 Pindar 和 Milton 已经提到。

你们需要外部问责制。内部问责制还不够。

我想请大家看看战略工作组就多利益主体创新编制的文件。相关信息在文件中以表格形式提供，多年来，其他人士也有提供该等信息。但这里对 ICANN 的问责制和公司问责制、政府问责制、其他非营利机构问责制以及 ICANN 问责制进行了详细比较，还讲述了问责制的这几种类型：直接、外部、退出 (exit) 和表达意见 (voice)。

该表格载于战略工作组的提案 13 中。大约在第 3 页。

其充分证明 ICANN 不具备任何根本意义上的外部问责制，我认为这就是那三个问题的答案。

[掌声]

BRIAN CUTE: 谢谢。

RAY PLZAK: 我叫 Ray Plzak，是 ICANN 理事会成员，也是机构改进委员会主席。我也将回答这三个问题。第一个问题 -- 或者我想说的是，我完全赞同 Chuck 的说法。一定存在某种类型的外部问责机制，而该机制需要界定。但我们要能更清楚地界定我们自己的问责机制。Milton 在使用“制衡”一词时有提到。我们必须确保流程可见，从而明显促进透明度，但事实上，内部自始至终都存在制衡，这一情况允许在决策点上提出对立意见，因此事情不会被强行通过。我们 -- 实际上以上言论对前两个问题做出了回答。

第三个问题，《义务确认书》需要如何发展演变？实际上，它需要发展到这个地步，即真正成为多利益主体文件。换言之，它并非 ICANN 与本政府或者 ICANN 与这个利益主体或者 ICANN 与那个利益主体的双边文件，而实际上是签署文件各方之间的多边文件，因此 ICANN 只是众多文件签署方中的一个。这样的话，《义务确认书》不仅是涉及与 ICANN 之关系的文件，而且还是已签署文件的其他各方之间关系的定义。谢谢。

BRIAN CUTE: 谢谢。

STEFANO TRUMPY: 我叫 Stefano Trumpy, 是 ISOC 意大利代表, 也是 GAC 成员。我想从第三点开始考虑, 因为《义务确认书》是 2009 年 9 月迈出的历史性的一步, 然后便宣称 ICANN 将通过审核工作组对机构群体负责。假如与其他工作组相比, 问责制和透明度审核工作组最具有政治意义。所以这个 -- 我赞成这个观点, 正如 Milton 所说, 现在还有个问题 -- 要考虑到 NTIA 声明。但是这个 -- 我提出的这个观点可能会为问责制准备更完整的内容。但自 ICANN 和美国政府签署《义务确认书》以来, 为何没有更改其中的内容。因为这个主意不错。随后省略掉特别讲述与美国政府之关系的部分, 并试着确认有多少政府愿意签署内容与 2009 年那份相同的《义务确认书》, 然后便可成为 IANA 合同结束后重新整顿一切事物 (或许还有变革) 的开端。谢谢。

BRIAN CUTE: 谢谢。

DAVID CAKE: 我叫 David Cake, 是非商业用户社群的代表。在《义务确认书》及其应如何发展的问题上, 我应该知道, 其中一个战略工作组曾提到, 不仅需要与政府签订《义务确认书》。还可与其他组织签订。我们应该 -- 如果我们真想将此扩大至多个利益主体, 不妨考虑将《义务确认书》也纳入与某些其他组织签订的协议, 例如其他 INGO 或 IGO 或者可能真正成为该协议一方的各种 NGO。

关于审核小组、《义务确认书》审核流程的问题, 我曾参与其中一次审核。我认为审核流程不错, 富有成效。我认为审核流程十分周全, 但不得不说, 存在 -- 看起来绝对与将审核转化为行动没多大关

联，尤其是账目 -- 随着 -- 作为一项问责机制，审核小组是一个方面，但其看似没有转化为 ICANN 内的许多日常问责机制。请求 -- 我们已收到复议机制请求。我很乐意听到星期天似乎发生了很了不起的事情，某人真的赢得了复议请求。我相信这尚属首次。一朵花的绽放并不一定意味着春天的到来，虽然我们屡遭这样的挫折，但我仍希望 -- 用另一个比喻来说，这就是我们所谓的黑天鹅事件。

一旦您看见一只黑天鹅，便会突然发现 -- 我拥有西澳洲，这里的天鹅全都是黑色的。所以，让我们期待 -- 这是一次改变，而我们 -- 复议流程请求是 -- 从现在起，会有更多人迈向成功。但事实是，我们期待继续前进，[计时器响起。]这着实令人惊讶。我们需要 -- 审核需要转化为实实在在的问责制，许多人说如果理事会（实际上为总顾问）和 ICANN 的其他机制是进行问责的人员，那么可能始终会缺乏与外部问责制的对比，我对此观点表示赞同。

BRIAN CUTE:

谢谢。我在这里插一句，我想听听 -- 有两个主题不断出现。其中一个已经 -- 甚至在本次会议之前 -- 让其他组织参与到《义务确认书》中这种观点是一个方向，另一个主题则是外部问责制。发展更多的《义务确认书》签约组织这一观点在您看来是否满足人们正在谈论的外部问责制，若不满足，您觉得外部问责制怎样才能建立或满足？我想听听大家对此的回答。

DAVID CAKE:

就我个人而言，我认为我们需要外部问责机制，并非针对《义务确认书》和审核小组提供的长期战略问责，而是在日常决策、实际具体决策等方面，我们需要某种形式的外部问责制。

BRIAN CUTE: 谢谢。

MICHAEL ROTERT: 好的，我叫 Michael Rotert，来自德国网络贸易协会和 ISPPC 社群。我对这三个问题、三个问题中的问责制的回答非常简短。坚定地完成使命。谢谢。

[笑声]

BRIAN CUTE: 谢谢。

BECKY BURR: 我是 Becky Burr NeuStar。一些与会者已谈到外部审核。实际上我觉得 -- “外部”一词让我不解，因为我不太确定其含义。我会将其视作独立的机制。如果您看一下全世界每个监管机构都须处理些什么，那就是独立司法。正如我多次所言，那正是我们此时需要的。

但我将实实在在地告诉您可停止的工作，因为这些工作无法保证 ICANN 正在履行问责制承诺，以及这是 One World Trust 审核。今天有人在积极展现 ICANN 的问责制时曾有所提及。所以我去阅读了一下。该报告以 22 次访谈为依据，其中 13 次的访谈对象为员工和理事会成员，另外 9 次的访谈对象并非成员。他们发现这几个组织不相伯仲：国际标准化组织、森林管理委员会和世界公平贸易组织。其中两个组织为行业自我监管组织，还有一个为自愿性国际标准机构，用专家来建立相关标准。实际上，他们与 ICANN 并无太大关联。您并非 -- 它不会拿 apples 与 applies 比较，也不会为您提供有

用的措施。它不会为正在寻求措施的任何人提供有用措施。我明白它的初衷，但还是让我们把资金用到其他地方吧。

BRIAN CUTE:

谢谢。

FIONA ASONGA:

我叫 Fiona Asonga。我将尽量简要回答这些问题。我认为，ICANN 如要向机构群体证明其正在履行问责制承诺，其需要保持透明，并让机构群体了解其计划、其正在开展的工作，并一如既往地让机构群体参与其中。

在全球问责制方面，机构很难向不了解其授权、其工作、甚至其存在的人士承担责任。我还认为，如要实现存在较大比例的民间团体 ISP 用户，而这些用户并未参与 ICANN 会议、不知道存在这样的实体以及不 -- 或者不理解 ICANN 的角色和职能，对 ICANN 来说绝非易事。所以对于第二个问题，我认为 ICANN 应该在开始对不了解其存在的实体负责之前，将重点放在努力树立其存在的意识上。

对于第三个问题，我认为随着 ICANN 的发展，《义务确认书》应该由 ICANN 能引进的每个利益主体签署。意即通过不同的群体，并非个体本身一对一，而是通过 ICANN 内的不同群体，不同的利益主体应参与签署《义务确认书》。还是按照现有条款，这样的话 ICANN 的愿景和授权保持不变，除非您想进行更改。

[掌声]

BRIAN CUTE: 谢谢。

PIERRE BONIS: 大家好，我叫 Pierre Bonis，是 .FR 域名注册管理机构 AFNIC 和所有新 gTLD 的代表。我想发表意见并尽量回答问题，但从某种程度而言会有些困难，因为我们处于矛盾之中，一方面我们正在谈论 ICANN 在某种程度上面向世界的能力，而另一方面我们仍是 ICANN 机构群体。所以我只想说，由于我们谈论的是面向全世界的 ICANN 问责制，那么我们应该与其他 -- 其他参与者一起讨论，那就只有 ICANN 机构群体。当然，在 ICANN 中，我们有政府、民间团体、私营企业、注册服务商、注册管理机构，但我们知道，我们的讨论正在进行，未来数月内还会在其他部分和其他组织进行。所以，我真的不明白今天对我们提出的问题是否为了尽量帮助 ICANN 在这全球辩论中占得一席之地，或者是否要求各机构群体说出他们怎样才会将 ICANN 看作负责的组织。

简单地说，当我们谈及问责制时，仅讨论了在 ICANN 外部构建某个东西，以就 ICANN 决定提出申诉。这就是问题所在。这个东西是什么？会是另一个团体吗？新团体？组织？但若我们想 [计时器响起。]就某些 ICANN 决定提出申诉，我们必须确保该申诉并非在 ICANN 内提出，而是在 ICANN 外提出。谢谢。

BRIAN CUTE: 谢谢。有请 Bertrand。

BERTRAND DE LA CHAPELLE: 下午好。我是来自 Internet & Jurisdiction Project 的 Bertrand de la Chapelle。我认为我们将两件不同的事混为一谈了，Becky 已略有提到。第一件事是一般问责制，即，谁赋予 ICANN 合法地位？如果 ICANN 将误入歧途，谁可能有资格撤销 ICANN 的责任？过去曾有资格这么做的是 JPA 和谅解备忘录。《义务确认书》已莫名地将这项责任有限地转移至 ATRT 问责制审核小组。但由于我们相信该组织已获得一定程度的认可，所以现在讨论的问责制问题更多。我们如何继续发展问责机制？我们如何继续发展透明度和包容性？等等。

这与第二个方面完全不同，我认为后者是眼下的重中之重，它呼应了 Becky 之前的说法，与其说是外部问责制，不如说是独立问责机制和矫正机制。就此而言，我明显觉得，正好用她的话来说，真正缺失的是 ICANN 系统的司法部分。在以独立机构的处事方式难以处理的事情上，由理事会负责的复议流程正在向理事会施重压。所以我不会将其称为外部。我确信它是该系统的一部分，只不过是独立的。我们所拥有的提供最终问责制的唯一独立系统是独立审核工作组的核心手段，就流程而言，显得过大。我们需要，尤其是在新 gTLD 计划中 [计时器响起。]，具备对工作组决定进行独立审核的能力。

BRIAN CUTE: 谢谢。

CHRIS DISSPAIN: 大家好。我叫 Chris Disspain，是 ICANN 理事会成员。我只想谈谈问题 3，它能如何发展演变？现已完成其中的部分工作。如就此放弃，会很丢脸。回到 ccTLD 方面，在尝试处理 ccTLD 如何与 ICANN 建立联系的问题时，我们提出了称作问责制框架的概念。这些框架

的签署对象为 ccTLD，其中有的是政府，有的不是政府，以及 ICANN。这些框架属于双向文件。所以，我们可能更愿意考虑将其用作先例的起点，而不是在《义务确认书》上下功夫，因为其全都围绕问责制而建立。它就是问责制的框架。

我还想谈谈前面 Fiona 提出的关于每个人都应了解 ICANN 这一点。我希望她 -- 她知道 -- 她将知道我说的是谁，希望她不要介意。ICANN 招募了一个新员工，当我问她为何加入 ICANN 时，她说这是我的第一份工作，我在学校时已对 ICANN 有所了解。我们应设立一个长期目标，即确保每个人在校期间都对 ICANN 有所了解。谢谢。

[掌声]

BRIAN CUTE:

有请。

IZUMI OKUTANI:

我叫 Izumi Okutani，仅以个人身份发言。我想表达的 -- 想表达的许多观点其他发言人已经说了，这里我再简单地说一下。如要建立某种类型的机制或者审核问责制的人群，我认为平衡非常重要。不仅类似于单一用户群 -- 用户或政府群组或者单个国家，在组建开展审核的人群时，还要纳入代表不同人群的人士。我要讲的就是这些。

BRIAN CUTE:

谢谢。

STEVE DeBIANCO:

我是来自 Netchoice 的 Steve DelBianco。2010 年，确认书签署后的几个月，我参加了欧洲议会的会议，当时正值 ICANN 布鲁塞尔会议期间，与会的有二十几个欧洲议会的政府成员。我记得当时讨论了确认书。我曾是确认书的狂热支持者，现在仍是。我从口袋里拿出了钢笔，然后请这些成员签署，以承诺支持 ICANN 及加入 GAC，并让 ICANN 对其负责。此时的主席，ICANN 的主席，即您的前任说，Steve，将您的钢笔拿开。确认书实际上只是一份临时文件，我们希望在短时期内真正弃用确认书。当时我很震惊，我并不是说其在任何方面反映了你们一直以来的想法。

但我们大家的想法是，确认书是 ICANN 无法摆脱的责任，因为如果他们背离确认书或未能遵循审核建议，在与 IANA 续约时可能存在风险。确认书是一条纽带。其并非明确的纽带，而是被视作隐含的纽带。当您回顾 2012 年，那时商务部为确保 ICANN 能够更好地满足 IANA 的程序和安全规定而取消了 IANA 合同，您会发现纽带作用愈发明显。

那就是我们意识到纽带作用的许多人的想法，因此，我们今早讨论的 IANA 过渡消除了让 ICANN 保持参与确认书的杠杆作用。为重新发挥杠杆作用，我正卷起衣袖，准备运用相关替代机制。今早我提到了一些使用案例，其中一个便是我们如何设计流程，以便在 ICANN 想背离或不遵循确认书时，强迫其重新按规定办事。谢谢。

BRIAN CUTE:

谢谢。Avri，我还想插一句，更多《义务确认书》签约组织这一观点被再次提及，我想请大家多谈谈对此的想法。这里有一支笔，签署即可。但实际问题是谁来签署、该流程如何管理、您获得更多签

约组织又怎样。投入了两年时间，在应该签约的签约组织中，您签了 50%，还有 50% 未签约。如果您能提供 -- 如果您认为，就《义务确认书》的发展而言，那真是一种可行的方式，能否就您所认为的运作方式及实现问责制的方式提供一些更为具体的观点？谢谢。

AVRI DORIA:

谢谢。我叫 Avri Doria，是 NCSG 的成员，但我的言论并不代表其立场。

我有幸成为 ATRT2 的一员，这一机制着实给我留下至深的印象。我认为这项机制对于推动发展十分必要，但同时认为其更加需要发展完善。我们已注意到一件事，例如，少数机构群体成员如何实际参与评论、阅读及跟进等行动中。所以这是一个问题。

在内外问题上，我的问题较少，因为其始终会回归到 ICANN 公司与 ICANN 机构群体的问题上。只要占据机构群体的很大一部分，我想您会纳入许多外部 -- 我认为这是一项自下而上的监督机制，在我们继续过渡的过程中会有此需要。

我认为，如果您深入了解这份特殊的 ATRT 报告，您会发现，其中许多内容都在讲述我们需要如何改善申诉机制，我们将其称作复议、IRP 还是诸如此类的其他说法。

我认为，我们或许应该考虑这种情况，即存在起着最终非积极监督作用的外部约束性申诉机制，有人会说：“这是你们本应做的事情”，但这是一个例外流程。

所以我也认同我们需要扩大《义务确认书》的签约组织范围。但我认为，一旦拥有任何签约组织，您就应开始推动该机制的发展。随

着时间的推移，您会获得越来越多的签约组织。开始的签约组织数量不足一千不能成为不继续前进的理由。

我能说的可能还有很多。但在 12 秒的时间内不足以言表。或许我将通过这轮谈话精炼自己的想法。

我只想说，这是我们需保持的一个关键环节。

BRIAN CUTE:

谢谢 Avri。

MARILYN CADE:

谢谢。我叫 Marilyn Cade。早前在隔壁的会议中，我发表了一些我将在此提及的意见，但我想说的是，实际上我已练习使用 ICANN 拥有的两种问责机制：一种称为监察官，另一种称为复议。

我想说明一点，我并非暗指任何一种经验结果对我造成了不可挽回的伤害。但我认为，我们不得不坦白地说，我们没有独立的复议机制，也不具备我认为可被许多局外人视作真正独立监察官流程的机制。我并不是在批评监察官，而是在谈论我们的流程。

我认为，我们着实需要考虑必须进行哪种分离，仅仅是功能性还是结构性或者独立性。如果这些机制均为内部所设，如何实现独立性？

但我想说一下机构群体在有效利用当今机制方面的无能。机构群体获知的信息不足以切实理解机制的利用方式。这是一个问题。在我们前进的过程中，我们不得不担忧 -- 而且我们应该担忧的一件事是，不论我们作何改变，都得提高人们对机制利用方式的教育、意识和理解。

我想，我现在也只会按自己的想法说，我有点担心未真正仔细考虑过就签署的协议网络这一理念。我发表的意见 -- 蜂鸣器啸叫声快响了，不过我还是会说下去。我发表的意见是，对于许多 --

[计时器响起。]

对于许多政府，为取得签署协议的批准，都会借议会之力。议会做出决策的时间可能比想象的要长。因此我认为，在我们开始考虑敲定已签署的协议之前，我们需要考虑协议的内容以及我们通过订定这些协议来尽力实现的目标，然后再评估已签署的协议实际上是否为最佳的发展方向。

BRIAN CUTE:

谢谢。

SEBASTIEN BACHOLLET:

我叫 **Sebastien Bachollet**，是理事会成员。我想说的是，我们拥有众多可与商务部、《义务确认书》、备忘录结合使用的手段和工具。我认为我们需要更改名称或者更改手段。我们不能再继续说我们想要必须由其他组织签署的《义务确认书》。那个阶段已经结束了。

我们必须开启新局面。我们必须迈上新台阶。届时，一切会更好，更加全球化，我们可能签订双边协议，机构群体可以真正参与到多利益主体模式架构中来。

就内部问责制而言，要完成的工作还有许多，因为决策制定者是执行评估的人士。我们必须想办法脱离这个无效的循环。

JOHN CURRAN:

我不打算谈论有关《义务确认书》的问题。如果 ARIN 的代表想就此发表意见，我们会安排他们在最后两轮 ATRT 审核中进行。我认为自己不够格。

我特地想了想纽带问题，并非以我们当今所处的世界为背景，而是以签订 IANA 职能合同和变更管理责任之后的世界为背景。

ICANN 的日常问责制，甚至是对 ICANN 履行承诺的定期审核问责制，都不会为 ARIN 履行使命造成问题。不过 ARIN 是 ICANN 生态系统的一部分。因此，如果该组织出现根本性的失责，例如重大失责，则会造成问题。

目前，美国政府商务部用非常高明的监督手段在后方提供支持，并确保 ICANN 不会存在需予以调整的长期失责。这是件好事。实际上，我没必要认为任何新机制具有必要性，除了使用案例的解释之外，用 Steve 的话说 -- 万一该组织从现在起出现数十年的长期失责，如何进行纠正。不论是内部约束性机制还是外部机制，反正需要建立某种机制，否则我们会让自己认为该组织可在无需安全网的情况下开展工作。依赖 ICANN 的组织很难建立信任。谢谢。

BRIAN CUTE:

谢谢。

PAUL WILSON:

又是我，来自 APNIC 的 Paul Wilson。我在字典里查找“Accountability”（问责制）一词，结果很多都是关于负有责任的某人可被问责。我已获得相对简单的方法来处理某些事情。但您因为某事而对某人负责。这意味着您可因与这些相关方有关的任何事情而被问责。

问责意味着不仅要报告，而且还要满足预期，如果您未满足这些要求，则要采取纠正措施。

因此，如属 RIR，对 ICANN 的问责已通过我们制定的架构妥善界定，其中解决问题的政策来源于 ICANN 外部。他们通过 ASO 进入 ICANN。随后则由 ICANN 在理事会层面对那些政策进行批准，然后下发给 IANA 予以实施。

在该流程中，如果您愿意，ICANN 可对 RIR 负责。直接地，其 -- 至少在最简单的案例中，他们要为那些政策的实施向我们负责。当他们不 -- 如果 ICANN 不按其打算的方式实施政策，我们可轻易讲出来。

我们可以采取行动。我认为，我们需要确保在我们向 ICANN 问责并确定其尚未满足我们对它的期望时，可以凭借与 ICANN 签订的协议随时采取行动并要求 ICANN 尽其本分。

我认为我们 --

BRIAN CUTE:

发生过那种情况吗？可否举个例子？

PAUL WILSON:

不，未发生过。我认为我们不会惧怕这种情况，因为我们会知道的。我们可以讲出来。我们知道我们的期望。

我认为，我们的处境很优越，我们现在可以非常明确地将政策流程从 ICANN 架构中分开，其他地方的情况也非常好。在其他情况下或许没那么容易。

[计时器响起。]

请允许我说完。我认为关键点在于我们已获得明确的机制。我们实际上惧怕什么？我们惧怕那些问责机制、行动 -- 矫正机制不起作用。

我认为我们需要确保该类情况绝对透明，可以论证，我们可以向 ICANN 问责，并且以公开的方式问责。这样的话，很可能会给 ICANN 造成足够的窘境和压力，从而矫正任何问题。

在此情况下，我认为，-- John Curran 刚把其归为灾难情境类别。我想我们也一样。我们不得不认为是该类结果。

但我认为，实际上在那个方面 -- 在那种情况下，属于 ICANN 的严重失责。我认为我们不一定要将 ICANN 视作一个单位。我们需要确保，作为一个机构群体，我们留有最后一手或者备用计划。这并非 -- 可能并非挽救 ICANN 和保全 ICANN 的问题，而是要确保我们的机构群体从失责中得到他们所需的东西，如果您愿意的话。

BRIAN CUTE:

如果您不介意，我想说，概念能够理解，但听起来似乎有点不同。那是一种失责计划，一种备援，一种退出战略，与正常情况下确保做出有效决策的独立审核机制截然不同。两者存在本质的差异。在您看来，其如何与更广泛的确认书发展问题相关联？

PAUL WILSON:

您瞧，我用相当简单的方法来说明我们与 ICANN 的关系。我只是想知道，我们是否可以通过采用那种方法受益，因为我们似乎在制定

许多机制 -- 我们假设许多机制都需用来开展某些工作，而这些工作可能不像我们所认为的那样困难或高深莫测。谢谢。

JONATHAN ZUCK:

大家好，我叫 Jonathan Zuck，来自竞争性技术协会。我想，大家可能会猜到我的一些想法，因为先前我已有所提及。不过我对建立某种问责机制的需求表示支持，这属于眼下讨论的问题，而且具有重大意义。此外，我还赞同您的观点，Brian，即灾难事件的故障安全机制与日常问责制之间存在真实差异，因为在许多方面，如果 ICANN 失责，可能会遭到“千刀万剐”，而不是彻底失败。

为达此目的，我想直接说说问题 1：机构群体确信 ICANN 正在履行问责制承诺有何含义？我认为，机构群体确信 ICANN 正在履行问责制承诺的方式即，以我能亲眼见证是否正在履行的方式界定该等承诺。

现在看似有点赘述。但是，如果我做出的问责制承诺实际上是成功的衡量标准，而我稍后能够借用其以比较客观的方式了解是否已履行承诺，那么我建立以符合预期为基准的问责系统的机会则更大。或许您已听到我多次使用“指标”一词，是的，这是一种衡量成功和做出涉险承诺的方式。

所以，当该组织做出的承诺是“在这一年里我们将雇佣四名新员工”，而到年末时，我们会鼓吹我们雇佣了四名新员工这一事实。但若承诺是我们确保在一定期限内对所有意见做出实际回应，或确保意见期限不会超出根据该等意见做出决定的时间，例如为可衡量承诺。如果我做出可衡量承诺，那么我是否在履行承诺则显而易见。

BRIAN CUTE: 谢谢。

HAGEN HULTZSCH: 我是 Hagen Hultzsich。在前面的两三次会议中，Fadi Chehade 已强调卓越经营对 ICANN 及相关社群的意义。我认为，问责制以及《义务确认书》和贯穿始终的相关流程应构成有待实现的卓越经营方法的一部分，这就是我对三个问题的回答。

BRIAN CUTE: 谢谢。

BERTRAND DE LA CHAPELLE: 又是我，Bertrand De La Chapelle。抱歉，又是我发言。但的确，在听到不同的意见之后，我突然想到让我吃惊的事情，我想与大家分享。我们现已花费相当长的一段时间来讨论 ICANN 的问责制。我们似乎完全忘记了问责制的一个组成部分，那就是每个人通常对民族国家、政府使用的问责制。当我们谈到政府的问责制时，一般是指选举。这是问责的手段。我们往往忘记理事会、委员会等都是由选举产生。请不要忘记这是问责制的一个要素。如果机制不起作用，人们不会让其重新当选。如果事情的发展方向不对，人们有办法进行衡量。说到衡量，例如对于理事会而言，反过来对机构群体进行 360 评估是件美好的事情。如果我们对国家的大多数政客也采用这种做法，我想会喜闻乐见。

[掌声]

BRIAN CUTE: 谢谢。

XIAODONG LEE: 我刚以为是最后一个发表意见，不料却是倒数第二个。我是 Xiaodong Lee, CNNIC 的 CEO。对于第一个问题，我尽量具体地回答一下。我认为，如果我们讨论问责制，那么我们应该明确了解与章程所界定的使命对应的责任。我不确定有多少人会仔细阅读章程，从而了解 ICANN 需要做哪些问责工作。

所以，如果我们将 ICANN 已完成的工作与章程界定的使命进行比较，那么我们需要了解两者的差距。好的。

对于第二个问题，如果我们讨论接受对某类人进行全面评估，我们会给予支持。

而对于第三个问题，我认为，如果我们讨论《义务确认书》，我更愿意讨论所有《义务确认书》。现在所谓的《义务确认书》是由美国政府界定的。我希望 ICANN 将来能与全球利益主体机构群体签订某种类型的《义务确认书》。当然，要定义所有利益主体非常困难。但 ICANN 至少需要具备某种与 ICANN 机构群体关键成员签署的《义务确认书》，尤其是 AC 或 SO 的成员。谢谢。

BRIAN CUTE: 谢谢。

JORDAN CARTER:

我是 InternetNZ 的代表 Jordan Carter。

我想回顾一下我们今早展示的幻灯片，它将本简报与早前有关 IANA 过渡的讨论联系在一起，而且我还想说，在我们达成新协议的过程中，ICANN 问责制非常重要，但这并非 IANA 过渡期间需解决的唯一问题。

我想划清 ICANN 在履行职能方面的问责制与更广泛的管理角色之间的界限，后者作为此次过渡的一部分也有所讨论。并且我还想说，问责制不能替代管理工作。两者不同。我的发言就到这里。

BRIAN CUTE:

谢谢。

MATT ASHTIANI:

大家好。我是 Matt Ashtiani。我们代表远程参与者提出一个问题 -- 或者发表一下意见。

Wolfgang Kleinwachter 说：“ICANN 的问责制是一个发展演变的流程。正如 Avri 所言，《义务确认书》审核实际上是一项多利益主体且分散的监督机制。它仍处于“萌芽状态”，仍处于测试阶段，仅可被视作探索创新监督机制未知区域的第一步。如果 ICANN 无法与传统的政府、非政府或者商贸组织相比较，您就不能将后者的机制盗用于 ICANN。您必须发挥更多创造力。而这创造力必须来源于达成自下而上共识的更广泛的 ICANN 机构群体。必须补充的是，除了其他的之外，还需更加独立，正如 Becky 所陈述，外部非 ICANN 机构群体（互联网管理机构群体除外）成员和内部 ICANN 机构群体成员的组成更趋于平衡，同时更具合法性，拥有更多与政府和非政府

利益主体签订的双边或多边《义务确认书》。这也可成为管理 IANA 过渡和引入适当问责和监督机制的灵感源泉。

如果 IANA 仍隶属于 ICANN，可以选择 IANA 已进行五度改进的多利益主体审核系统。

BRIAN CUTE:

非常感谢。

截至目前所有人都已发言。对我来说，这主要是一场倾听会。感谢大家提出的意见。

Steve，在会议结束前，您还有要补充的吗？

STEVE CROCKER:

好的。

我代表在场的观众，机构群体，想问一下这些意见将如何处理？

[笑声]

BRIAN CUTE:

噢，是在问我吗？

STEVE CROCKER:

是的，就是问您。

[笑声]

BRIAN CUTE: 好的，我的意思是，显然我们今天讨论了开始两个流程的事宜，而且与会的人士做足了准备来回答问题，讨论以设计的问题起头 --

STEVE CROCKER: 救救我们，Theresa。

THERESA SWINEHART: 我现在介于大家与庆祝晚宴之间，对吗？那么 --

不。所以我认为这是一场非常有用的讨论会，我们收获了许多意见，而且 Brian 曾设计要讨论的几个方面。

我认为，可以建议大家总结一下今天的讨论，然后将其搁置一边，以待进一步对话。如果我们要实施一个流程，以查看其各个要素或者机构群体对此的看法，还可建议大家考虑一下我们要走的方向。但我认为，我们一定要把握本周持续对话的机会，然后看看我们下次要讨论的内容，这就是我的建议。

BRIAN CUTE: 好的。不好意思地告诉大家，我要告辞了。我非常期待理事会就 **ATRT2** 的建议做出的报告。机构群体正处于非常忙碌的时间。我们认识到，凭借去年的新 **TLD**，**ATRT2**，人们有了更多的认识，但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流程，我很期待理事会这周以及六月份（即六月期结束时）将做出的报告。

也谢谢大家参加此次会议。

[掌声]

>>

谢谢大家。确保您已收到今晚庆祝活动的邀请函。这将是一场精彩的派对，大家一定会喜欢。

庆祝活动之后，明天清晨再见。

[会议记录结束]